

天津市塘沽金桥加油加气站项目 (第二阶段) 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天津市塘沽金桥加油站

编制单位:天津津滨华测产品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2018年2月

建设单位：天津市塘沽金桥加油站

法人代表：于国菊

编制单位：天津津滨华测产品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王建刚

项目负责人：刘培新

报告审核人：郑支义

天津市塘沽金桥加油站

电话：18702277585

邮编：300453

地址：天津市滨海新区滨州道 425 号

天津津滨华测产品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电话：022-24984876

邮编：300300

地址：天津市东丽开发区二纬路 22 号
东谷园 2 号楼 5 层

目录

一、验收项目概况.....	1
1. 1 现有工程概况.....	1
1. 2 加气站变更内容.....	2
1. 3 本次验收内容.....	2
二、验收监测依据.....	3
三、工程建设情况.....	4
3. 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4
3. 2 工程建设内容.....	4
3. 3 主要生产设备.....	5
3. 4 项目用水情况.....	6
3. 5 生产工艺.....	6
3. 6 项目变动情况.....	12
四、环境保护设施.....	12
4. 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12
4. 2 其他环保设施.....	15
4. 3 环保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8
五、建设项目环评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9
5. 1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9
5. 2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20
六、验收执行标准.....	22
6. 1 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22
6. 2 噪声排放标准.....	22
6. 3 总量控制标准.....	22
七、验收监测内容.....	22
7. 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2
7. 2 监测点位示意图.....	23
八、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4
8. 1 监测分析方法.....	24
8. 2 监测仪器.....	24
8. 3 人员资质.....	24
8. 4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4
8. 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25
8. 6 实验室内质量控制.....	25
九、监测结果.....	25
9. 1 生产工况.....	25
9. 2 油气回收系统指标检测结果.....	26
9. 3 废气监测结果.....	26
9. 4 噪声监测结果.....	27
十、环境管理及日常监测计划.....	27
10. 1 各种批复文件检查.....	27
10. 2 环境保护设施及运行情况.....	27
10. 3 环保管理制度.....	27
10. 4 日常监测计划.....	27

十一、验收监测结论	28
11.1 处理装置油气排放浓度监测结果	28
11.2 废气监测结果	28
11.3 噪声监测结果	29
11.4 总量验收结论	29
11.5 排污口规范化设置情况	29
11.6 建议	29

附图：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件：1 危废处理合同
2 环保管理制度
3 验收监测期间产能情况说明
4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天津市塘沽金桥加油加气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津开环评[2014]47号
5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天津市塘沽金桥加油加气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意见》，津开环验[2016]28号
6 天津市塘沽金桥加油加气站项目(LNG 加气项目)立项批复,津发改许可[2016]32号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天津市塘沽金桥加油加气站项目（第二阶段）				
建设单位名称	天津市塘沽金桥加油站				
项目所在地	天津市滨海新区滨州道 425 号				
建设项目性质	迁建				
行业类别	机动车燃料零售 H6564				
设计生产能力	日销售汽油 3t/d、柴油 10t/d, CNG (压缩天然气) 最大供气量 4500m ³ /d (4.5t/d)				
实际生产能力	日销售汽油 3t/d、柴油 10t/d, LNG (液化天然气) 最大供气量 12t/d				
劳动定员和生产班次	加油站现有职工 18 人, 三班工作制, 24h/班, 年工作 365 天。				
环评时间	2014 年 6 月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		天津青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批复时间	2014 年 6 月 27 日	环评报告 审批单位及环评 批复文号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 环境保护局 津开环评[2014]47 号	
投入试生产时间	2015 年 5 月	现场监测时间		2017 年 10 月 18~20 日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天津中德工程设计 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天津新安建筑工程 有限公司	
实际总投资	215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35.1 万元	比例	16.3%

一、验收项目概况

1.1 现有工程概况

天津市塘沽金桥加油加气站（简称“金桥加油加气站”）原址位于天津市滨海新区北茶公路 2866 号，2014 年天津市塘沽金桥加油站投资 450 万元将加油站搬迁至天津市滨海新区北塘经济区滨州道以南、塘汉快速路以东（天津市滨海新区滨州道 425 号），2014 年 6 月委托天津青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天津市塘沽金桥加油加气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4 年 6 月 27 日通过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环评批复（批复文号：津开环评[2014]47 号）。该项目 2014 年 8 月开工建设，2015 年 5 月全部建成并投入试运行。

金桥加油加气站项目总占地面积 3012m²，建设二层站房 1 座（一层设有便利店、仓库室以及公厕等，二层为餐厅、员工活动室以及办公室等）、罩棚一座、30m³地下卧式油罐 4 座（其中汽油罐 2 座，柴油罐 2 座）、18m³撬装式加气设施一座。设加油（气）机共计 8 台（其中 1 号、2 号、3 号为柴油加油机，4 号、5 号为汽油加油机，6 号为预留位置，7 号、8 号为加气机）。

该项目于 2016 年向开发区环保局申请竣工环保验收，由于当时验收期间处于冬季，温度较低，不能满足处理装置油气排放浓度检测所需要的“在环境温度不低于 20℃的条件进行检测”的技术要求。企业因经营需求急需办理加油设备环保验收手续，因此经该项目环境主管部门确认，该项目分阶段进行环保验收，该阶段仅对卸油加油设施及其环保处理装置进行验收，待后续季节变暖，环境温度满足加油设施验收监测条件后，再对加油设施进行第二阶段环保验收。建设单位于 2016 年 3 月委托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监测站编制完成《天津市塘沽金桥加油加气站项目第一阶段工程（加油部分）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监测报告表》（津开）环监验字[2016]YS 第 17 号，2016 年 3 月 23 日通过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阶段性验收意见（批复文号：津开环验[2016]28 号）。第一阶段验收内容仅对卸油加油设施及其油气回收系统（液阻、密闭性、气液比）、废水、噪声及固体废物进行验收。

1.2 加气站变更内容

建设单位环评阶段建设的 1 座加气岛、1 台双枪加气机闲置，18m³车载储气瓶组（共 4 个储气瓶，压力为 20mpa）及 CNG（压缩天然气）最大供气量 4500m³/d（4.5 吨/天），实际未建。2016 年 3 月 11 日通过了天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立项批复（津发改许可[2016]32 号），在加油站内南侧空地安装一套 60 m³ 撬装式 LNG 加气设备 1 座（共 1 个储罐），设置 2 台单枪加气机，LNG（液化天然气）最大供气量为 12 吨/天。

1.3 本次验收内容

本次对加气设施及处理装置油气排放浓度进行第二阶段验收监测。设计日销售汽油 3t/d、柴油 10t/d，LNG（液化天然气）最大供气量 12t/d（环评阶段 CNG（压缩天然气）最大供气量 4500m³/d），实际日销售汽油、柴油、LNG 量达到设计销售量的 75% 以上，本次验收期间处理装置排放浓度的检测选在环境温度不

低于 20℃、加油相对集中的时段进行，满足对处理装置油气排放浓度环保验收监测的规范要求。

本项目试生产期间，天津市塘沽金桥加油站依据该项目环评报告中提出的要求，及环境保护部环办环评函[2017]1529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征求意见稿）》“验收自查”的内容对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有无重大变更，环境保护措施是否落实到位等进行了自查。按照国家环保部和天津市环保局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相关要求，委托天津津滨华测产品检测中心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环境保护竣工的验收监测工作。华测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3 日赴项目现场进行踏勘，在确认该公司已落实了环评报告中提出的建设阶段各项要求的基础上，编制了《天津市塘沽金桥加油加气站项目（第二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方案》，并于 2017 年 10 月 18~20 日进行了现场采样监测。

二、验收监测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
- 环境保护部环办环评函[2017]1529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知；
- 环境保护部环办规财函[2017]1391 号《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
- 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
- 《天津市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2015 年 6 月 9 日修订；
- 津环保监测[2007]57 号《关于发布〈天津市污染源排放口规范化技术要求〉的通知》；
-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年版）环境保护部令 第 39 号；
- 《天津市塘沽金桥加油加气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天津青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14.6；
-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文件，津开环评[2014]47 号“关于对天津市塘沽金桥加油加气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 《天津市塘沽金桥加油加气站项目第一阶段工程(加油部分)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监测报告表》(津开)环监验字[2016]YS 第 17 号,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监测站, 2016 年 3 月;
-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文件, 津开环验[2016]28 号“关于天津市塘沽金桥加油加气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意见”
- 天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对天津市塘沽金桥加油加气站项目(LNG 加气项目)立项批复, 津发改许可[2016]32 号, 2016 年 3 月 11 日;
- 天津市塘沽金桥加油站提供与项目有关的基础性技术资料及其它各种批复文件。

三、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天津市滨海新区北塘经济区滨州道以南、塘汉快速路以东(天津市滨海新区滨州道 425 号), 东、南、北三侧为空地, 其中东南侧隔绿化带 300 米为假日花园小区, 西侧邻塘汉快速路。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3.2 工程建设内容

本项目第一阶段已验收内容为: 金桥加油加气站项目总占地面积 3012m², 主要建设二层站房 1 座(一层设有便利店、仓库室以及公厕等, 二层为餐厅、员工活动室以及办公室等)、罩棚一座、30m³地下卧式油罐 4 座(其中汽油罐 2 座, 柴油罐 2 座)、18m³撬装式加气设施一座。预留液压装置 1 台, 设加油(气)机共计 6 台, 其中 1 号、2 号、3 号为柴油加油机, 4 号、5 号为汽油加油机, 6 号为加气机。设计日销售汽油 3t/d、柴油 10t/d, CNG(压缩天然气)最大供气量 4500m³/d, 现阶段实际日销售汽油、柴油、CNG 量达到设计销售量的 80%, 验收期间保证卸油、加油时段满负荷正常运行, 满足对卸油加油设施进行阶段性环保验收监测的规范要求。

目前实际 18m³撬装式加气设施一座, 变更为 60 m³ LNG 加气设备, 增加 2 台加气机, 原 6 号加气机闲置, 取消预留液压装置。实际加油加气机设置情况如下: 加油(气)机共计 8 台, 其中 1 号、2 号、3 号为柴油加油机, 4 号、5 号为

汽油加油机, 6 号为预留加气机, 7 号、8 号为加气机。主要构筑物、加油站基本情况详见表 3.1-1、3.1-2。

表 3.1-2 主要构筑物一览表

序号	建筑物名称	数量	建筑面积(m ²)	层数	尺寸 (m)	结构	内容	备注
1	站房	1 座	476	2 层	长 34、宽 7	砖混	内设营业大厅、办公室及厕所等	第一阶段已验
2	罩棚	1 座	901	8.15 m	长 34、宽 26.5	框架	内设加油岛、加油机等	第一阶段已验
3	加油岛	5 座	--	--	长 4.2、宽 1.2 高出地面 0.2m	砼	2 座汽油岛、3 座柴油岛, 每座加油岛设一台加油机	卸油加油设施及其油气回收系统(液阻、密闭性、气液比)已验, 本次第二阶段验收内容对处理装置油气排放浓度进行验收监测
4	加气岛	1 座	--	--			设一台双枪加气机	闲置
5	加气设备	1 座	75.24	--	长 19.8、宽 3.8、高 5.73	撬装式	设 2 台单枪加气机	环评无此部分内容, 为新增设施, 替代加气岛工作内容, 本次第二阶段验收内容

表 3.1-2 加油加气站基本情况表

项目		环评阶段内容	实际建成内容
加油站等级		二级加油站	同环评
加油站级别经营品种		汽油、柴油、CNG	汽油、柴油、LNG
储存能力: 汽、柴油单罐容量及数量		汽油罐 30m ³ 2 个; 柴油罐 30m ³ 2 个; 折算后有效容积 90m ³	同环评
储气设施		18m ³ 车载储气瓶组 (共 4 个储气瓶, 压力为 20mpa)	60 m ³ LNG 加气设备 (共 1 个储罐)
储罐材质、结构形式		碳钢, 卧式埋地油罐	同环评
加油机		5 台 双枪	同环评
加气机		1 台 单线双枪	2 台 单线单枪
加油加气站组成(建、构筑物)		储罐区、加油区、加气区、站房等	同环评

3.3 主要生产设备

表 3.3-1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环评阶段内容				实际建成内容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规格型号	
1	卧式埋地汽油罐	台	2	30m ³	同环评

2	卧式埋地柴油罐	台	2	30m ³	同环评
3	CNG 储气瓶组拖车	座	1	18m ³ 车载储气瓶组（共 4 个储气瓶, 压力为 20mpa）	60 m ³ LNG 加气设备（共 1 个储罐）
4	液压撬	套	1	1000Nm ³ /h	取消
5	加油机	台	5	1、2、3 号为柴油加油机, 4、5 号为汽油加油机	同环评
6	加气机	台	1	单线双枪	2 台 单线单枪
7	干粉灭火器	具	23	MFT/ABC35、MF/ABC8、MF/ABC4	同环评
8	液位仪	台	4	5 探头	1 台, 减少 3 台
9	消防砂	m ³	2	--	1m ³
10	灭火毯	块	5	--	6 块
11	汽油油气回收系统	套	1	一阶、二阶、三阶油气回收装置, 其中三阶为 Vc-100 型膜式冷凝油汽液化装置	同环评

3.4 项目用水情况

该项目无生产工艺废水产生, 餐厅仅作为就餐场所, 员工就餐采用外购配餐制, 无含油餐饮废水产生。加油站内生活污水产生量约 480t/a, 汇总经厂区废水总排放口 W_总 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最终进入天津北塘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处理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环境水体。废水污染物第一阶段已验。

3.5 生产工艺

加油站的工艺过程主要如下: 外来汽油由槽车运到加油站, 依靠罐车自身压力送入储油罐, 储油罐的储存压力为常压, 加油时油罐中的潜油泵提供压力, 经地下管线输送到加油设备, 再经加油设备到汽车成品油容器内。

本项目设有卸油和加油汽油油气回收系统, 其中卸油加油设施及其油气回收系统（液阻、密闭性、气液比）已完成第一阶段环保验收, 本次第二阶段验收内容对加气设施及处理装置油气排放浓度进行验收监测。

（1）卸油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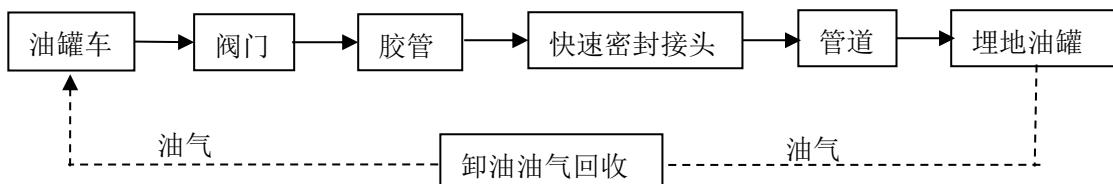


图 3.5-1 卸油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油罐车进站后停靠在卸油台旁、熄火，用导静电耐油胶管将罐车和汽油或柴油罐接头密闭连接，并连接静电接地装置，待车静置数分钟后，再打开罐车阀门，汽油或柴油通过管道以密闭方式卸入油罐内。项目安装一套汽油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在油罐卸油过程中，储油车内压力减小，地下储罐内压力增大，地下储罐与油罐车内的压力差，使卸油过程中挥发的油气通过管线回到油罐车内，达到油气收集的目的。

（2）加油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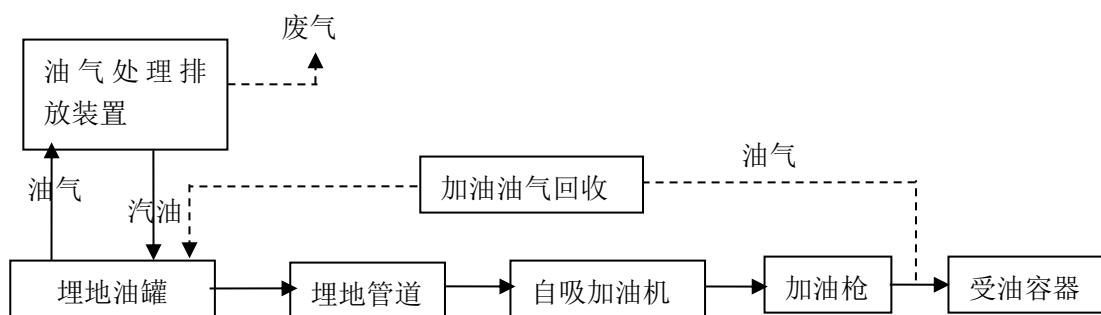


图 3.5-2 加油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需要加油汽车进站后停靠在罩棚内的加油岛的加油机旁，埋地油罐与加油机采用埋地敷设管道连接，经自吸式加油机、加油机计量装置、自封式加油枪，将所需油品送入受油容器内。项目安装一套汽油加油油气回收系统，通过真空泵产生一定真空度，经过加油枪、油气回收管、真空泵等油气回收设备，按照气液比控制在 1.0 至 1.2 之间的要求，将加油过程中挥发的油气回收到排放处理装置内。安装一套油气排放处理装置，加油过程中产生的油气经真空泵按气液比控制在 1.0 至 1.2 储罐内，然后进入新建的 1 座 Vc-100 型膜式冷凝油汽液化处理装置，采用“冷凝+膜处理”工艺，先将油气冷凝到-40 度左右，使大部分油气液化为汽油返回到储油罐内。未转化为汽油的油气通过膜分离组件，分离出清洁的空气排入大气，同时油气得到浓缩。在真空泵的作用下，浓缩的油气返回到储油罐内，剩余尾气通过真空压力阀排放，经过冷凝液化和膜分离后，大部分油气回收利用，处理效率在 90%~98% 之间。

（3）油气回收系统组成及工艺

本次油气回收系统组成包括：①安装 1 套汽油卸油油气回收系统；②安装 1

套汽油加油油气回收系统;③汽油密闭储存系统;④安装 1 套油气排放处理装置。

● 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即一次油气回收阶段）

一次油气回收阶段是通过压力平衡原理,将在卸油过程中挥发的油气收集到油罐车内,运回储油库进行油气回收处理的过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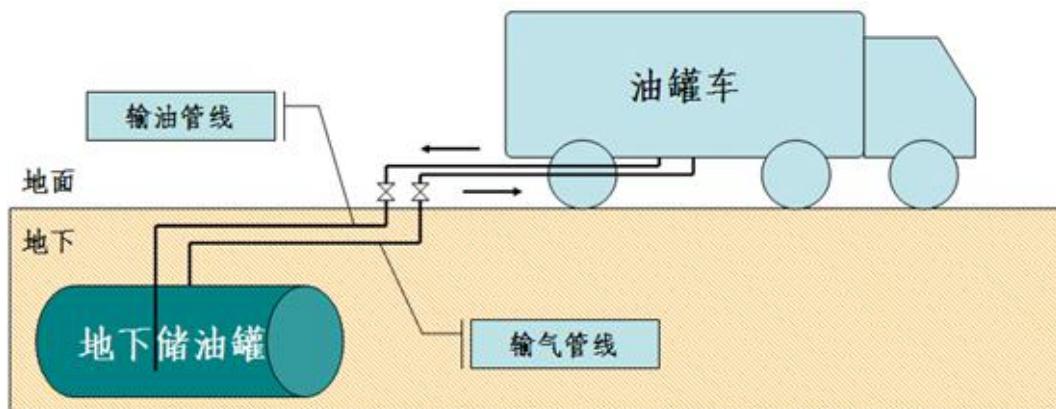


图 3.5-3 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工作原理图

该阶段油气回收实现过程:在油罐车卸油过程中,储油车内压力减小,地下储罐内压力增加,地下储罐与油罐车内的压力差,使卸油过程中挥发的油气通过管线回到油罐车内,达到油气回收的目的。待卸油结束,地下储罐与油罐车内压力达到平衡状态,一次油气回收阶段结束。

● 加油油气回收系统（即二次油气回收阶段）

二次油气回收阶段是采用真空辅助式油气回收设备,将在加油过程中挥发的油气通过地下油气回收管线收集到地下储罐内的油气回收过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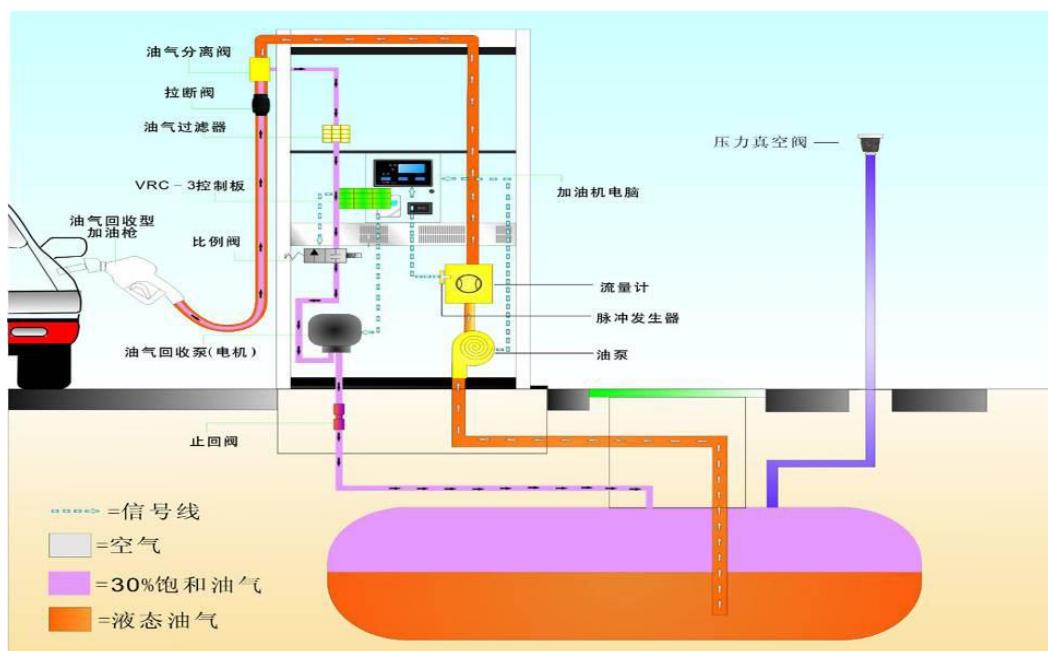


图 3.5-4 加油油气回收系统工作原理图

该阶段油气回收实现过程：在加油站为汽车加油过程中，通过真空泵产生一定真空度，经过加油枪、油气回收管、真空泵等油气回收设备，按照气液比控制在 1.0 至 1.2 之间的要求，将加油过程中挥发的油气回收到处理装置。

a、在给汽车加油时，汽车油箱内的油气和加油过程中高速流动的汽油挥发产生的油气，被油气回收加油枪收集；b、反向同轴胶管在输送汽油的同时，将油气回收加油枪收集到的油气输送到油气分离接头，油气分离接头将油路和气路分开，油气经气路输送到地下储油罐内；c、收集到地下储油罐内的油气体积与加油机泵出汽油的体积之比（即气液比），可通过气液比例阀自动调整至标准规定的（1.0~1.2）：1；d、加油时，装在气路上的油气回收真空泵同时启动，为油气的收集和输送提供动力。第二阶段油气回收系统主要配件包括：油气回收真空泵、油气回收加油枪、油气回收拉断阀、油气分离接头、止回阀、反向同轴胶管、集中式油气回收真空泵。

● 油气排放处理装置（即三次油气回收阶段）

油气排放处理装置是针对加油油气回收系统部分排放的油气，通过采取冷凝、膜分离的方法对这部分油气进行回收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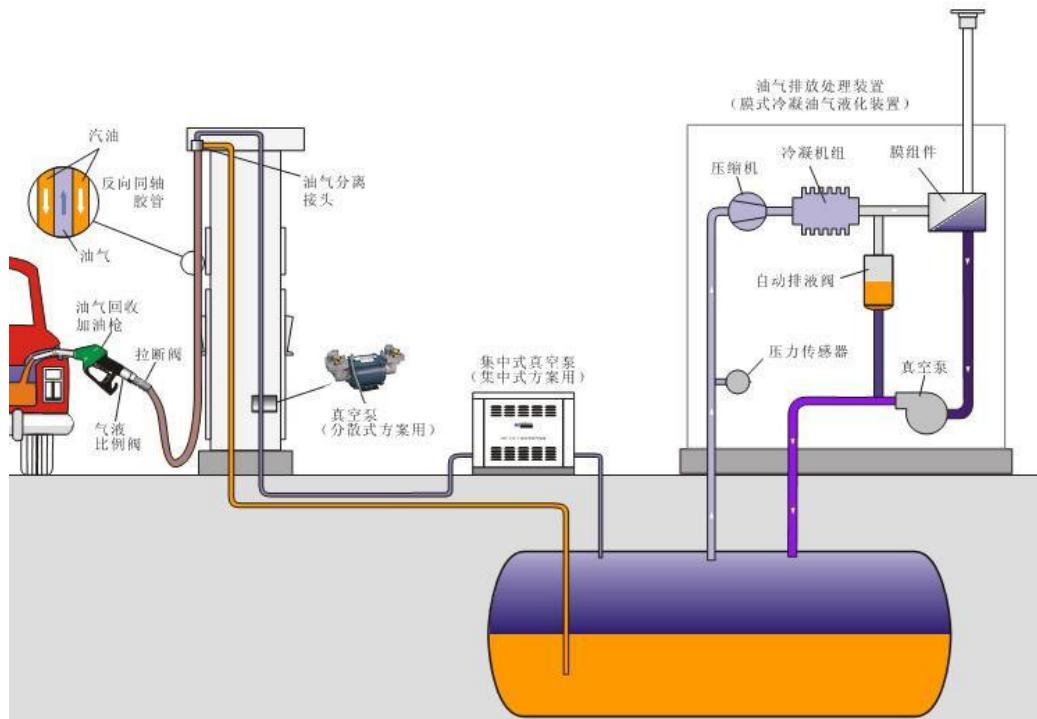


图 3.5-5 油气排放处理装置工作原理图

膜式冷凝油气回收装置（第三阶段油气回收）的工作原理：加油过程中产生的油气回收经真空泵按气液比控制在 1.0 至 1.2 抽至处理装置，采用“冷凝+膜处理”工艺，先将油气回收冷凝到-40 度左右，使大部分油气回收液化为汽油返回到储油罐内。未转化为汽油的油气回收通过膜分离组件，分离出清洁的空气排入大气，同时油气回收得到浓缩。在真空泵的作用下，浓缩的油气回收返回到储油罐内。

（4）加气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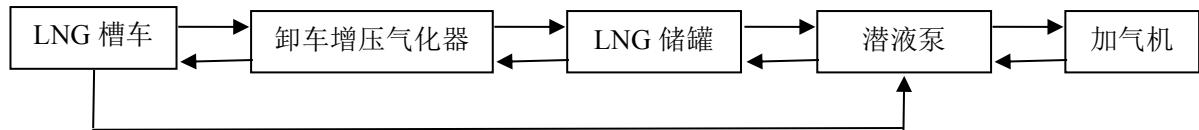


图 3.5-6 加气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LNG 槽车到达 LNG 加气项目后，将 LNG 卸入 LNG 储罐进行储存（储存压力 0.8MPa，温度-162℃），当以 LNG 作为燃料的车辆到达站内后，通过加气机对车辆充装 LNG，其流程包括卸车流程、储罐调压流程、加液流程、泄压流程。

1) 卸油流程

该站设两种 LNG 卸车流程：一种是利用 LNG 潜液泵进行卸车，另一种是利用自增压气化器进行卸车。两种卸车方式并存，便于在不同条件下卸车。

a、利用 LNG 潜液泵进行卸车操作

LNG 槽车到达加气项目后将卸车软管（卸液总管和增压气相管）与车辆接口相连，通过阀门控制将罐的气相与车的气相连通，如果车的压力还过低可以利用 LNG 泵为车增压，启动 LNG 低温潜液泵，将 LNG 卸入到 LNG 储罐中。

b、利用自增压气化器进行卸车操作

LNG 槽车达到加气项目后将卸车软管（卸液总管、增压液相管、增压气相管）与车辆接口相连，通过阀门控制车内的 LNG 经增压气化器后进入气化后为 LNG 槽车增压，同时将储罐的压力降低，保证槽车内压力高于罐内压力，利用槽车与罐的压力差将液体卸入槽车内。

2) 储罐调压流程

LNG 汽车加气前需要调整储罐内的 LNG 的饱和蒸气压，该项目采用潜液泵调压流程。

LNG 液体经 LNG 储罐的出液口进入潜液泵，由潜液泵增压后进入增压气化器气化，气化后的天然气经 LNG 储罐的气相管返回到 LNG 储罐的气相空间，为 LNG 储罐调压。

3) LNG 加气流程

LNG 储罐内 LNG 经出液口进入 LNG 潜液泵，通过潜液泵将 LNG 输送至 LNG 加液机为 LNG 燃料汽车储液瓶充装，同时车辆储液瓶内气相通过 LNG 加液机的回气管回到 LNG 储罐。

4) 泄压流程

为保证储罐和管道的安全，加气项目内 LNG 储罐装有高低液位报警设施及压力高报警，LNG 储罐及每端封闭的管段中均设有安全放散阀，安全放散的气体或液体经空温式 EAG 加热器加热后通过放散管放空。

（5）LNG（液化天然气）介绍

LNG 是英文 LiquefiedNatural Gas 的简称，即液化天然气。它是天然气（甲烷 CH₄）在经净化及超低温状态下（-162℃、一个大气压）冷却液化的产物。液化后的天然气其体积大大减少，约为 0℃、1 个大气压时天然气体积的 1/600，也就是说 1 立方米 LNG 气化后可得 600 立方米天然气。无色无味，主要成份是甲烷，很少有其它杂质，是一种非常清洁的能源。

LNG 环保性能

清洁能源—LNG 被认为是地球上最干净的化石能源。天然气在液化过程中脱除了 H₂O、重烃类、H₂S 等杂质，比一般天然气更加纯净，燃烧更完全，是最清洁的能源之一，LNG 硫含量极低，若 260 万吨/年 LNG 全部用于发电与燃煤（褐煤）相比将减排 SO₂ 约 45 万吨（大体相当于福建全年的 SO₂ 排放量的 2 倍），将阻止酸雨趋势的扩大。天然气发电 NO_x 和 CO₂ 排放量仅为燃煤电厂的 20% 和 50%。

LNG 安全性能

安全性能高—由 LNG 优良的理化性质决定的，气化后比空气轻，无色、无嗅、无毒。燃点较高：自燃温度约为 450℃；燃烧范围较窄：5%—15%；轻于空气、易于扩散，LNG 在低温下储存，更安全。至今全世界未见有因 LNG 燃烧爆炸事故的报道。

LNG 比 CNG 加注站优势

LNG 加注站占用土地少，投资少。LNG 加注站比 CNG 加气站有明显优势。LNG 加注站占地面积小，不需要铺设管线，不需大型压缩机房，耗能比 CNG 加气站小，单车加注时间短。LNG 加注站的建设费用比 CNG 加气站低，日售 $1 \times 10^4 \text{m}^3$ 的 CNG 加气站投资需 700~900 万元，日售 $(3 \sim 4) \times 10^4 \text{m}^3$ 的 LNG 加注站投资约为 300~400 万元。LNG 加注站具有投资小、环保、安全的特点。

3.6 项目变动情况

该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阶段相比主要发生如下表 3.6-1 的变化，并于 2016 年 3 月 11 日通过了天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立项批复(津发改许可[2016]32 号)。

表 3.6-1 本项目涉及到的变动情况

项目	环评阶段内容	实际建成内容
加气站经营品种	CNG（压缩天然气）	LNG（液化天然气）
加气量	$4500 \text{m}^3/\text{d}$ (4.5t/d)	12t/d
加气岛	1 座加气岛	加油站南侧空地新增 1 套加气设备
储气设施	18m^3 车载储气瓶组(共 4 个储气瓶，压力为 20mpa)	60 m^3 LNG 加气设备 (共 1 个储罐)
加气机	1 台 单线双枪	2 台 单线单枪

综上：相比环评阶段由压缩天然气变为液化天然气，液化天然气较压缩天然气具有投资小、环保、安全的特点，具有一定环境正效益，基于环境影响情况，其变化内容为非重大变更。

四、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4.1.1 第一阶段已验收的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表 4.1-1 第一阶段污染物治理措施验收一览表

类别	污染物产生源	污染物	污染物治理措施	达标情况
废气	卸油作业、油罐小呼吸、加油作业等工艺操作产生的油气，以	非甲烷总烃	油气经一阶回收（卸油过程管路回收装置）、二阶回收（加油过程管路回收装置）、三阶回收（用于	无组织逸散的废气达到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相关限值要求

类别	污染物产生源	污染物	污染物治理措施	达标情况
	非甲烷总烃		处理二阶回收加油油气回收装置（新建的1座Vc-100型膜式冷凝油汽液化装置）处理	
废水	生活污水	pH值、SS、COD、氨氮、总磷	/	站区废水总排放口废水各项监测指标满足DB12/356-2008《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相关限值要求
噪声	油泵、真空泵、空调机组等	机械噪声	经建筑隔声和距离衰减	四侧厂界昼夜间噪声监测值满足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类区域标准限值要求
	加油车辆	交通噪声	合理布局行车通道，区内禁鸣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类区域标准限值要求
固体废物	加油及运营过程中可能溢出的少量油品	含油废渣0.005t/a	集中收集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委托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理	符合GB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及《天津市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办法》有关规定
	机械设备清洗	含油废水0.3t/a		
	员工生活、办公	生活垃圾1.8t/a	由泰达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符合要求
油气回收系统物理参数检测	该加油加气站共设置加油（气）机共计6台，其中1号、2号、3号为柴油加油机，4号、5号为汽油加油机，6号为加气机。对产生油气污染物排放的汽油储存装置油气回收系统及卸油、加油装置油气回收系统（4号、5号汽油加油机及对应的7号、8号、9号、10号汽油加油枪）进行了油气回收系统物理指标检测。监测结果表明：（1）油气回收系统整体密闭性合格。（2）5号汽油加油机、4号汽油加油机液阻合格。（3）气液比：4号汽油加油机7号枪、8号枪，5号汽油加油机9号枪、10号枪气液比合格。			

4.1.2 第二阶段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表 4.1-2 主要污染物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类别	污染物产生源	污染物	污染物治理措施	最终去向
废气	卸油作业、油罐小呼吸、加油作业等工艺操作产生的油气	非甲烷总烃	油气经一阶回收（卸油过程管路回收装置）、二阶回收（加油过程管路回收装置）、三阶回收（用于处理二阶回收加油油气回收装置）处理	无组织排放
噪声	油泵、真空泵、空调机组等	机械噪声	经建筑隔声和距离衰减	直接排放
	加油车辆	交通噪声	合理布局行车通道，	

			区内禁鸣	
固体废物	加油及运营过程中可能溢出的少量油品	HW08 含油废渣 0.005t/a	分类收集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	委托天津滨海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理
	油气处理装置运行过程定期更换产生的废膜	废膜，尚未产生		
	机械设备清洗	HW09 含油废水 0.2t/a		
	员工生活、办公	生活垃圾 0.015t/a	袋装分类集中收集暂存	泰达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注： 本项目油气回收系统液阻、气液比、密闭性三个指标及生活污水各项指标均已通过第一阶段环保验收，本次环保验收不再进行评价。

油气 3 阶回收工艺流程图见本验收报告“3.5 生产工艺”，废气治理设施图片，废气、废水、固体废物暂存场所标识牌设置情况如下图。



图 1 油气回收处理装置



图 2 加气装置



图 3 油气回收处理装置排气筒标识牌



图 4 废水排放口



图 5 危险废物暂存场所



图 6 危废暂存内部照片

4.2 其他环保设施

4.2.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1）已取得验收批复工程

根据企业提供的本项目第一阶段验收批复文件，采取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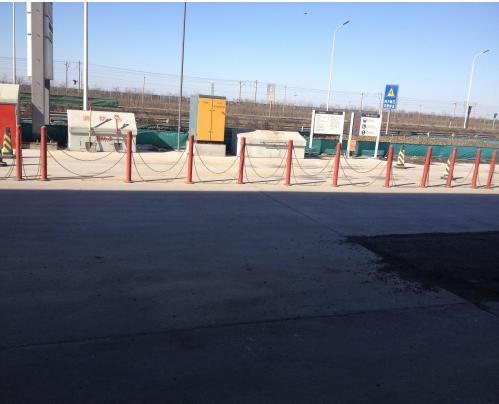
a、油品泄漏事故风险防范措施

①加油站各区域，如埋地油罐区、罩棚、站房等均设有环形接地网。汽油卸油口处设置与罐车连接并能检测跨接线及监视接地装置状态的静电接地仪。站内设置了紧急切断系统，在加油现场工作人员容易接近的位置、控制室或值班室内设置启动开关；②油罐装设磁致伸缩液位计，液位计选用本质安全型，液位信号送至便利店内的液位二次表，进行高低液位报警。隔爆等级ExiaIIC T4；③液压装置为撬装设备有现场装置和室内PLC机柜组成，各级入口、总出口压力、温度仪表现场显示、远传、紧急联锁、阀门控制等。防爆等级dIIBT4级以上；④当加油过程加油枪发生跑冒油事故，工作人员立即关闭加油枪和加油机，用吸油毡或不产生静电的拖把，对现场跑冒的油品进行回收，地面上难以回收的油品用砂土覆盖，待充分吸收残油后清除砂土，待现场处置完毕后，将不合格油品及吸附油品的吸油毡、砂土或拖把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卸油过程发生油品泄漏事故时，工作人员及时关闭油罐卸油阀，切断总电源，停止营业，向站长（班长）汇报。

	
高低液位报警器	环形接地带
	
消防物资	

b、火灾爆炸事故风险防范措施

汽油和柴油均具有燃烧性和爆炸性，为防止火灾爆炸事故发生，应采取有效的预防措施，主要包括①严格按照规范要求进行加油站内平面布局设置，加油站与周边建筑、道路等设施以及加油站内设施防火间距满足规范要求；②油罐采用地埋储罐，罐区周边设置防火堤；③设备检修时采用防爆工具；④加油站内设置可燃气体报警器和火灾自动报警仪；⑤油罐进行防雷、防静电设置；⑥各油罐均采用独立的通气管，通气管高出地面 4m，通气管管口安装阻火器；⑦加油站内严禁烟火。一旦发生火灾，立即停止事故设备的一切作业，关闭相关设备的电源，利用附近灭火器材迅速补救。

	
罐区周边防火堤	可燃气体报警器和火灾自动报警仪

c、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天津市塘沽金桥加油站负责环境安全的总务科组织相关部门和人员依据有关法规和规范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已在开发区环保局备案，公司每年至少组织两次全员性的应急救援演练，部门每季度进行一次本部门事故应急演练，班组每月进行一次本岗位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演习，提高工厂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

（2）本阶段项目

根据环境保护部办公厅文件《关于印发<加油站地下水污染防治技术指南（试行）>的通知》，为防止加油站油品泄漏，污染土壤和地下水，加油站需要采取防渗漏和防渗漏检测措施，所有加油站的油罐需要更新为双层罐或者设置防渗池，双层罐和防渗池应符合《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的要求，加油站需要开展渗漏检测，设置常规地下水监测井，开展地下水常规监测。该站在建站之初就已完成防渗池的建设，根据企业提供的施工资料等，主要建设了油罐区防渗池，具体如下。

①混凝土采用抗腐蚀混凝土，混凝土搅拌时，添加 WG-CMA 高抗硫酸盐阻锈抗裂防水剂，掺量不少于 10%（占胶凝材料总重量），基地换填 500mm 厚级配砂石，压实系数不小于 0.96，每边超出地板边线 500mm；②受力筋保护层厚 50mm；③钢材 Q235B，焊条 E43，所有未注明焊缝均为满焊，所有铁件均应除锈后涂刷防锈漆；④管道穿池壁处加防水套管；⑤罐池内壁及底板顶面用 1:2 水泥防水砂浆抹面，厚 30mm，外壁露明部分用 1:2 水泥砂浆抹面，厚 20mm，混凝土抗渗等级 S6；⑥油罐周围填砂应在油罐及管线安装就位后进行，罐内填砂

及罐池外回填级配砂石应同时进行；⑦池子墙拉筋采用 $\Phi 8@600\times600$ 梅花形布置；⑧混凝土基础上方的混凝土鞍座钢筋布局几字形钢筋。

天津市塘沽金桥加油站负责环境安全的总务科组织相关部门和人员依据有关法规和规范重新修订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公司正在组织新的应急预案专家评审及备案工作。

4.3 环保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4.3.1 环保设施投资

该项目总投资 21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5.1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16.3%。

表 4.2-1 环保投资明细

序号	环保措施	设计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备注
1	施工污染防治	15	5	施工期扬尘、噪声、污水及固废等防治措施
2	运营期废气防治	15	22	油气回收装置
3	运营期噪声防治	5	2	基础减振、隔声措施
4	固体废物收集与暂存	1	1	固体废物分类收集、暂存、处置
5	废水排污口规范化	3	0.1	--
6	风险防范措施	3	2	--
7	绿化	14	3	--
合计		56	35.1	--

4.3.2 “三同时”落实情况

该项目各种批复文件齐全，执行了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制度，环评报批手续齐全，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由于第一阶段验收期间处于冬季，温度较低，不能满足处理装置油气排放浓度检测所需要的“在环境温度不低于 20℃的条件进行检测”的技术要求，企业因经营需求急需办理加油设备环保验收手续，因此经该项目环境主管部门确认，本项目分阶段进行环保验收。

天津市塘沽金桥加油站成立了专门的环境保护管理小组，管理小组全面负责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工作，改善公司环境，减少对周围环境的污染并承担公司与政府环保部门的工作。建立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设有专职环保人员负责日常环境管理工作。

五、建设项目环评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关于天津市塘沽金桥加油加气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津开环评[2014]47号）。

你公司所报“天津市塘沽金桥加油加气站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天津市塘沽金桥加油加气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评审纪要”（以下简称评审纪要）收悉，经审核后批复如下：

一、根据该项目完成的报告表结论及评审纪要，同意在开发区北塘企业总部园区所选地址（滨州道以南、淌汗及快速路以东，占地面积3012平方米）建设“含2个容积30立方米汽油罐、2个容积30立方米柴油罐及1个容积18立方米储气瓶组的加油加气站”项目。该项目设加油（气）机共计6台，其中5台为加油机，1台为加气机。

二、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要求，建设单位已完成了该项目环评报告表信息的全本公示，并提交公示情况的说明报告。我局将该项目环评报告表全本信息在我局政务网上进行了公示。

三、该项目应在设计（环境保护专篇）、建设阶段落实报告表中的各项要求，其中应重点落实以下内容：

（1）该项目为迁建项目，建设单位应严格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要求，处置原址加油站涉及的残留污染物，避免产生环境影响。

（2）该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汽油油气应按报告表要求经油气回收系统处理后达标排放，其执行《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排放限值及控制技术要求。该项目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废气厂界浓度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该项目污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356-2008）三级标准。该项目于北塘污水处理厂之间市政污水管网连通后，该项目方可投入试运行。

（4）该项目厂界噪声排放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那个标准》（GB12348-2008）3、4类。

（5）该项目投产后产生的危险废物应遵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要求，妥善收集、储存，按照《天津市危险废物污染环境

防治办法》有关规定，委托有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或进行综合利用。

四、该项目建成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的新增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削减后）为化学需氧量 0.192 吨/年，氨氮 0.014 吨/年，经北塘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和削减后最终排入环境的总量为化学需氧量 0.077 吨/年，氨氮 0.004 吨/年。

五、为避免事故状态下产生次生、伴生环境影响和环境污染，该项目须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事故防范及应急处理措施。应制定严格具体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加强事故应急演练，防治事故造成的环境污染。

六、根据《天津市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该项目投入试运行十五日内，到我局履行备案手续；投入试运行之日起 3 个月内，向我局履行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手续。

5.2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表 5.2-1 环评批复要求及落实情况对照表

批复章节	类别	环评批复内容	建设落实情况
一	工程建设内容	根据该项目完成的报告表结论及评审纪要，同意在开发区北塘企业总部园区所选地址（滨州道以南、淌汗及快速路以东，占地面积 3012 平方米）建设“含 2 个容积 30 立方米汽油罐、2 个容积 30 立方米柴油罐及 1 个容积 18 立方米储气瓶组的加油加气站”项目。该项目设加油（气）机共计 6 台，其中 5 台为加油机，1 台为加气机。	1) 根据该项目第一阶段验收意见，金桥加油加气站项目选址、建设内容、生产设备、生产工艺及产品产量等与环评阶段一致，废气、废水、噪声及固体废物等环保措施符合环保要求，同意通过阶段性验收。该项目加气设备工程全部安装后，应整体履行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手续。 2) 本次第二阶段环保验收对加气设施及处理装置油气排放浓度进行阶段性验收，与环评阶段相比加气设备发生变化。环评阶段建设的 1 座加气岛（已建，闲置），18m ³ 车载储气瓶组（共 4 个储气瓶，压力为 20mpa）未建。新建一套 60 m ³ 扦装式 LNG 加气设备 1 座（共 1 个储罐），设置 2 台单枪加气机，LNG（液化天然气）最大供气量为 12 吨/天（环评阶段 CNG（压缩天然气）最大供气量 4500m ³ /d）。上述供气种类的变化具有一定环境正效益，基于环境影响情况，其变化内容为非重大变更。
三（一）	原项目处置情况	该项目为迁建项目，建设单位应严格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要求，处置原址加油站涉及的残留污染物，避免产生环境影响。	已落实。 原加油站已停止使用，各项污染物均停止排放，原厂区经政府征用后的管理、维护等由土地使用单位负责。
三	废气	该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汽油油气应	已落实。

(二)		<p>按报告表要求经油气回收系统处理后达标排放，其执行《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排放限值及控制技术要求。该项目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废气厂界浓度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p>	<p>卸油加油设施废气污染物分别采取了一阶回收（卸油过程管路回收装置）、二阶回收（加油过程管路回收装置）、三阶回收（用于处理二阶回收加油油气的新建的1座Vc-100型膜式冷凝油汽液化装置）处理。其中一、二阶回收已通过第一阶段环保验收。通过对本项目两个周期的验收监测，该加油站处理装置油气排放浓度符合《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排放限值及控制技术要求；环境空气中非甲烷总烃厂界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p>
三 (三)	废水	<p>该项目污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356-2008）三级标准。该项目于北塘污水处理厂之间市政污水管网连通后，该项目方可投入试运行。</p>	<p>已落实。 该项目无生产工艺废水和餐饮加工废水产生，加油站内生活污水经站区废水总排放口W_总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废水污染物已通过第一阶段环保验收。</p>
三 (四)	噪声	<p>该项目厂界噪声排放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那个标准》（GB12348-2008）3、4类。</p>	<p>已落实。 本项目在验收期间昼间及夜间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4类（西侧厂界）标准限值要求。</p>
三 (五)	固废	<p>该项目投产后产生的危险废物应遵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要求，妥善收集、储存，按照《天津市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办法》有关规定，委托有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或进行综合利用。</p>	<p>已落实。 该项目运行期间产生的危险废物（废油渣、含油清洗废水、废膜）均已妥善收集，暂存在站区内的危险品库房内，按照危险废物处理合同，全部委托天津滨海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转移处置。</p>
四	总量	<p>该项目建成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的新增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削减后）为化学需氧量0.192吨/年，氨氮0.014吨/年，经北塘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和削减后最终排入环境的总量为化学需氧量0.077吨/年，氨氮0.004吨/年。</p>	<p>已落实。 已通过第一阶段环保验收。</p>
五	环境风险	<p>为避免事故状态下产生次生、伴生环境影响和环境污染，该项目须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事故防范及应急处理措施。应制定严格具体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加强事故应急演练，防止事故造成的环境污染。</p>	<p>已落实。 该项目在第一阶段验收时已按照批复要求建立了事故防范及应急处理措施及应急演练制度，预案已在开发区环保局备案，新的预案组织专家评审中。</p>

六、验收执行标准

6.1 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表 6.1-1 油气回收系统指标监测执行的排放标准

测试项目	限值规定	标准依据
油气排放浓度	≤25g/m ³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0952-2007) 4.3.4

表 6.1-2 非甲烷总烃验收监测执行的排放标准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依据
	监控点	浓度	
非甲烷总烃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4.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

6.2 噪声排放标准

表 6.2-1 噪声执行标准

厂界位置	所属区域	Leq 标准值 dB(A)
西侧厂界	4 类区	昼间 70, 夜间 55
东、南、北三侧厂界	3 类区	昼间 65, 夜间 55

6.3 总量控制标准

本项目新增废水、固废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已通过第一阶段环保验收。

七、验收监测内容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7.1.1 处理系统油气回收监测内容

该站设置 5 台加油机、3 台加气机（其中 1 台预留），加油机中 1、2、3 号为柴油加油机，4、5 号为汽油加油机。汽油加油过程中产生的油气经油气回收系统处理后排放，为检测汽油油气回收系统技术性能是否符合《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限值要求，本次验收对 4 号、5 号汽油加油机的处理装置油气排放浓度进行验收检测。

表 7.1-1 处理系统油气回收监测内容

测点位置	项目	周期	频次
4号、5号汽油加油机油气排放处理装置	油气排放浓度	1	1

7.1.2 废气监测内容

表 7.1-2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

污染位置	测点位置	项目	周期	频次
金桥加油加气站	厂界外下风向1#、2#、3#监测点	非甲烷总烃	2	3

7.1.3 噪声监测内容

表 7.1-3 噪声监测内容

序号	监测位置	污染因子	周期	频次
1	东侧厂界界外 1 米处	厂界噪声	2	4 次/周期
2	南侧厂界界外 1 米处			
3	西侧厂界界外 1 米处			
4	北侧厂界界外 1 米处			

7.2 监测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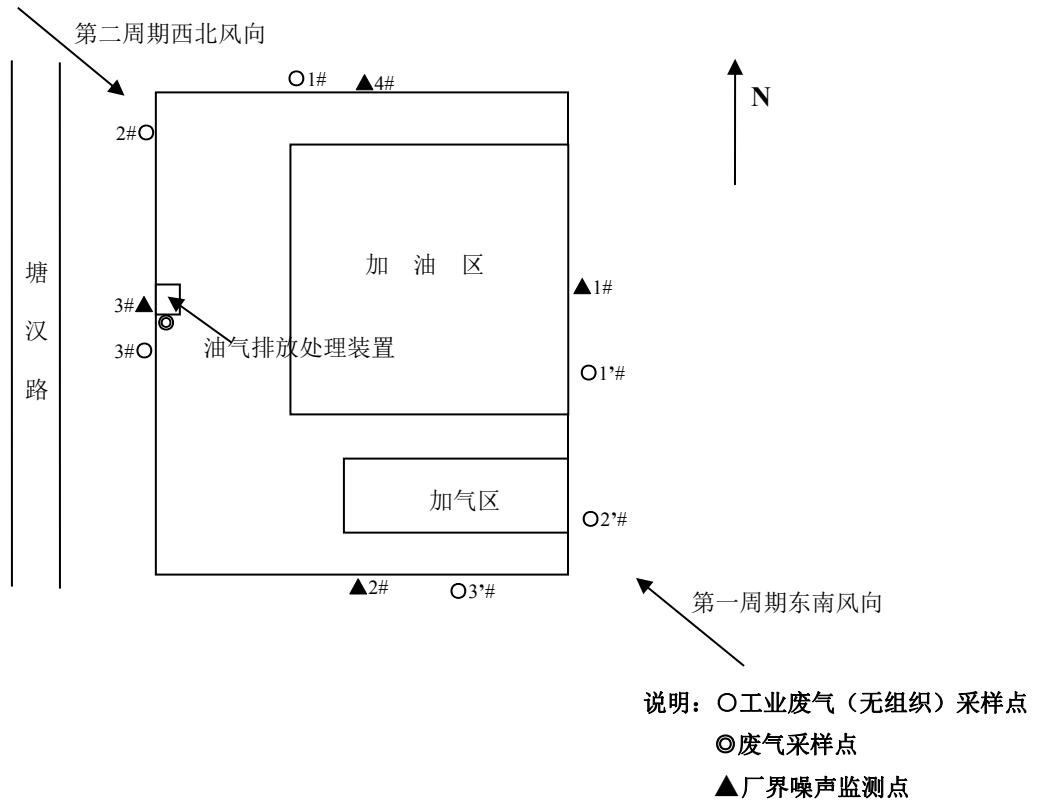


图 7.2-1 验收监测位置图

八、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

表 8.1-1 处理系统油气排放检测方法

监测项目	检测依据	检测方法	最小检出量
油气排放浓度	GB20952-2007	附录 D	/

表 8.1-2 无组织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项目	废气采样	样品分析	
	采样方法及依据	分析方法及依据	最小检出量
非甲烷总烃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HJ/T 55-2000)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T 38-1999)	0.04mg/m ³

表 8.1-3 噪声监测方法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及依据	使用仪器	最小检出量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35dB

8.2 监测仪器

表 8.2-1 监测仪器一览表

监测因子	监测仪器	型号规格	出厂编号	检定/校准有效日期	计量单位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仪*	SP-2100A	11-0024	2018.5.25	深圳市华测计量有限公司
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00305569	2018.5.24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FYF-1	10E6293	2018.5.24	
注	*表示该监测仪器计量单位为天津市计量监督检测科学研究院				

8.3 人员资质

参加本次验收监测的采样、分析人员均通过天津市质量技术监督培训中心组织的合格证考核（包括基本理论，基本操作技能和实际样品的分析三部分），持证上岗。

8.4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监测实行全过程的质量保证，固定源技术要求执行《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16157-1996 和《固定污染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 与《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 进行，采样仪器逐台进行气密性检查、流量校准，保证被测排放物

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即 30%~70%之间），具体烟气参数表详见我司出具的编号为 EDD47J003123 的检测报告。

8.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噪声测量质量保证与质控按国家环保总局《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噪声部分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第五部分规定进行。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发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

8.6 实验室内质量控制

实验室的计量仪器定期进行检定（包括自校准）和期间核查，需要控制温度、湿度条件的实验室配备了相应的设备和设施且监控手段有效。样品的流转、保存、复测及放弃依据《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91-2002）要求实施。个别项目对实验室条件有特殊要求的依据相应标准的质量控制要求实施。

实验室所报送的数据根据情况采取空白值、精密度、准确度、校准曲线、加标回收等质控手段，所有原始记录和报告经过采样负责人、分析负责人和报告负责人三级审核，经过校对、校核，最后由技术总负责人审定。

九、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本次验收项目为生产制造类，采用产品产量核算法进行工况记录，验收期间加油站正常提供加油服务，环境温度不低于 20℃、加油相对集中的时段进行，具体情况如下：

表 9.1-1 验收期间生产负荷情况

序号	现场监测日期	设计产量	监测当天产量	达产率
1	2017.10.18	汽油销量 3t/d	日销售汽油 4000L/d (约 3t/d)	100%
		柴油销量 10t/d	日销售柴油 11580L/d (约 10t/d)	100%
		LNG（液化天然气）最大供气量 12t/d	LNG（液化天然气）供气量约 13.5t/d	112%
2	2017.10.19	汽油销量 3t/d	日销售汽油 4300L/d (约 3.3t/d)	110%

序号	现场监测日期	设计产量	监测当天产量	达产率
		柴油销量 10t/d	日销售柴油 12500L/d (10.8t/d)	108%
		LNG(液化天然气)最大供气量 12t/d	LNG(液化天然气)供气量约 13t/d	108%
3	2017.10.20	汽油销量 3t/d	日销售汽油 3900L/d (2.96t/d)	99%
		柴油销量 10t/d	日销售柴油 11000L/d (9.5t/d)	95%
		LNG(液化天然气)最大供气量 12t/d	LNG(液化天然气)供气量约 13t/d	108%
注	1) 汽油 1 吨=1317 升, 柴油 1 吨=1158 升, 液化天然气 1 吨=1000 公斤; 2) 2017.10.18~19 为噪声和非甲烷总烃现场监测时间; 3) 2017.10.20 为油气排放浓度现场监测时间。			

9.2 油气回收系统指标检测结果

表9.2-1 处理装置油气排放浓度 采样日期:2017.10.20

环境温度 (°C)	20.6	装置型号	VC-100E			
大气压 (kPa)	102.2	装置品牌	永邦			
处理方法	膜式冷凝	生产厂家	永邦电气有限公司			
检测目的	验收					
采样点	油气排放浓度 (g/m ³)					
	样品 1	样品 2	样品 3	样品 4	平均值	是否合格
油气排放处理 装置排气筒	2.95	1.70	1.52	1.73	1.98	合格
GB 20952-2007 油气排放浓度限值	≤25g/m ³					

9.3 废气监测结果

表 9.3-1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 mg/m³

9.4 噪声监测结果

表 9.4-1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 dB (A)

监测位置	监测时段	一周期 (2017.10.18)	二周期 (2017.10.19)	所属功能区类别	排放标准限值	最大值 达标情况
东侧厂界 1#	昼间	54.3	52.1	3类昼间	65	达标
	昼间	53.4	53.0	3类昼间	65	达标
	夜间	48.3	47.3	3类夜间	55	达标
	夜间	50.2	49.5	3类夜间	55	达标
南侧厂界 2#	昼间	63.2	60.6	3类昼间	65	达标
	昼间	62.6	62.7	3类昼间	65	达标
	夜间	51.8	52.1	3类夜间	55	达标
	夜间	53.0	52.7	3类夜间	55	达标
西侧厂界 3#	昼间	67.5	69.2	4类昼间	70	达标
	昼间	68.1	66.1	4类昼间	70	达标
	夜间	53.3	52.9	4类夜间	55	达标
	夜间	54	53	4类夜间	55	达标
北侧厂界 4#	昼间	60.4	59.4	3类昼间	65	达标
	昼间	59.5	61.5	3类昼间	65	达标
	夜间	52.5	51.8	3类夜间	55	达标
	夜间	53.5	52.4	3类夜间	55	达标

十、环境管理及日常监测计划

10.1 各种批复文件检查

该项目各种批复文件齐全, 执行了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保审批手续。

10.2 环境保护设施及运行情况

该项目的各项系统处理设施运行平稳, 由专人负责日常维护运行。

10.3 环保管理制度

该项目详细环保管理制度见附件 2。

10.4 日常监测计划

天津市塘沽金桥加油站《天津市塘沽金桥加油加气站项目》验收完成后, 按有关环保法规要求, 执行相应日常监测计划。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及《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特制订如下监测计划：

表 10.4-1 日常环境监测计划

污染物类型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油气回收系统物理指标	油气回收管线通畅程度 (4号、5号汽油加油机)	液阻	每年一次
	回收气体体积与同时计量的汽油液体体积之比 (4号汽油加油机7号枪、8号枪, 5号汽油加油机9号枪、10号枪)	气液比	每年一次
	油气回收系统密闭程度	密闭性	每年一次
废气	油气排放处理装置排气筒	油气排放浓度	每年一次
	厂界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每年一次
废水	厂区废水总排放口 W _总	pH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	每年一次
噪声	四周厂界外 1 米	等效连续 A 声级	每季度一次
固体废物	--	统计产生量	随时登记

十一、验收监测结论

11.1 处理装置油气排放浓度监测结果

该加油站共设置加油机共计 5 台，3 台加气机（其中 1 台预留），加油枪 12 支，其中 1 号~3 号为柴油加油机（每个加油机各有 2 支柴油加油枪），4 号、5 号为汽油加油机（每个加油机有 2 支汽油加油枪），7 号、8 号为加气机（每个加气机有 1 支加气枪）。油气经一阶回收（卸油过程管路回收装置）、二阶回收（加油过程管路回收装置）、三阶回收（用于处理二阶回收加油油气的新建的 1 座 Vc-100 型膜式冷凝油汽液化装置）处理。对油气排放处理装置（4 号、5 号汽油加油机及对应的 7 号、8 号、9 号、10 号汽油加油枪）进行了油气回收、排放处理装置油气排放浓度的检测。

监测结果表明，油气排放处理装置的油气排放浓度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标准限值要求，排放口距地面高度大于 4m。

11.2 废气监测结果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主要产生于卸油作业、油罐小呼吸、加油作业等工艺操作

产生的油气，以非甲烷总烃计，呈无组织排放。

对加油站厂界外下风向 3 个监测点位 2 个周期、每周期 3 频次的监测结果显示：环境空气中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监测结果全部达标。

11.3 噪声监测结果

本项目噪声源为油泵、真空泵、单体空调机组等机械噪声及加油车辆交通噪声，机械噪声经建筑隔声、距离衰减降低噪声污染，交通噪声通过合理布局行车道路、区内禁鸣、限速等措施降低噪声污染。

对项目东、南、西、北四侧厂界噪声 2 个周期、每周期 4 频次的监测结果显示：四侧厂界噪声排放昼间、夜间最大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4 类（西侧厂界）噪声排放限值要求，监测结果全部达标。

11.4 总量验收结论

本项目新增废水、固废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已通过第一阶段环保验收。

11.5 排污口规范化设置情况

该项目已按照天津市环保局排放口规范化技术要求，在废水排放口、废气排放口和固体废物存放地设置了标识牌，并在废气、废水排放位置设置了标准化采样口。

该项目按照国家危废存储区域的建设规范要求在厂区建设了危废暂存区，对批复要求的各类危废进行收集、密封包装及暂存。按照危废处置合同进行危废的转移处置。

11.6 建议

1、建设单位应进一步完善环境保护管理的规章制度和考核机制，加强各项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加强固体废物的收集、暂存、处置过程的管理，及时委托处置。油气处理装置运行过程定期更换产生的废膜产生后及时补充进废物处理合同中。

2、LNG 供气站运营安全管理的基本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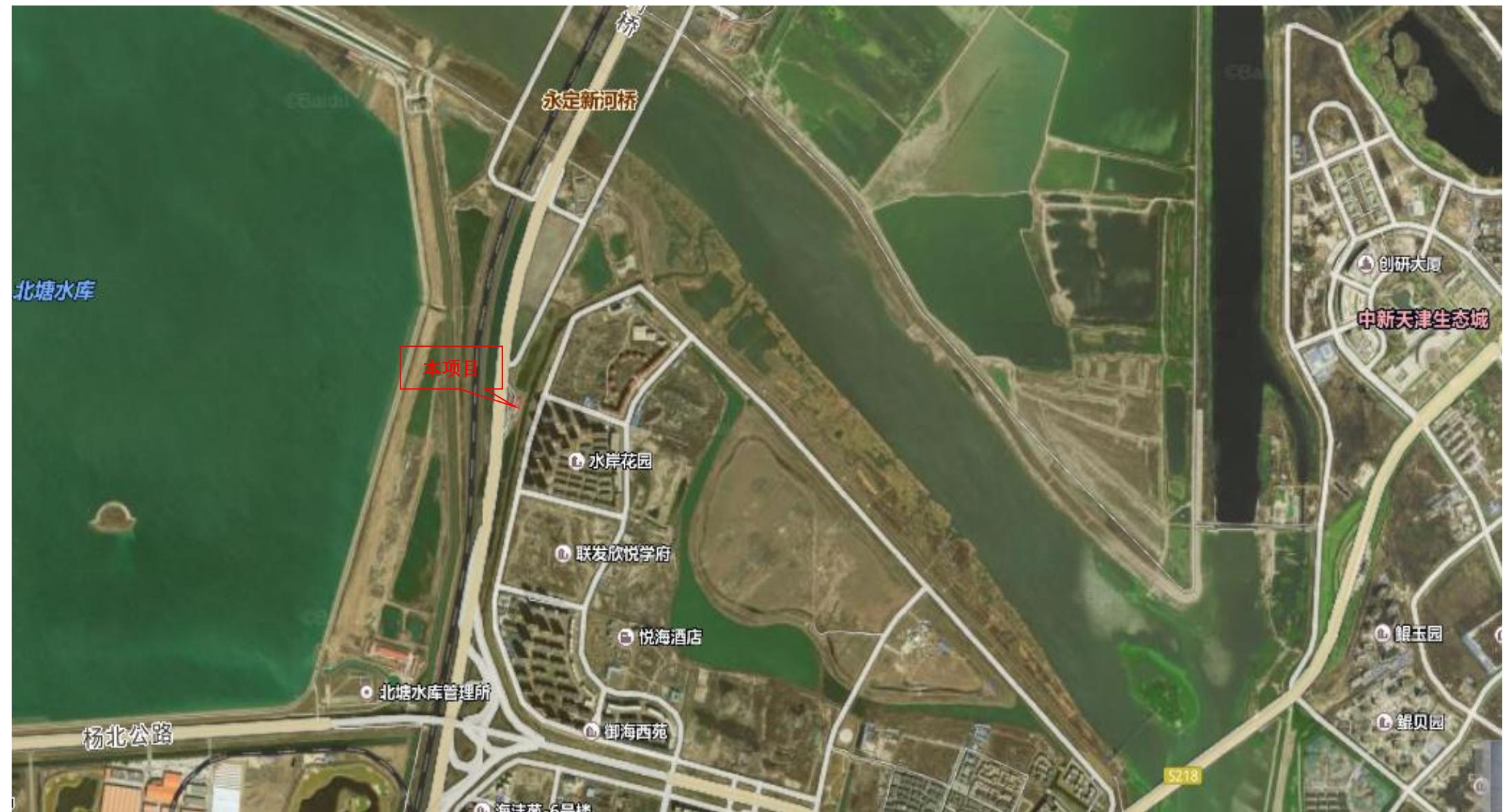
①在储罐区、气化区、卸车台等可能产生天然气泄漏的区域均设置可燃气体浓度监测报警装置；

②消除引发燃烧、爆炸的基本条件,按规范要求对 LNG 工艺系统与设备进行消防保护;

③防止 LNG 设备超压和超压排放;

④防止 LNG 的低温特性和巨大的温差对工艺系统的危害及对操作人员的冷灼伤。必须制定严格的安全措施,认真落实安全操作规程,消除潜在危险和火灾隐患。供气站站长应每日定时检查站内生产设备和消防设施。

3、加强消防设施的管理,重点对消防泵、LNG 储罐喷淋设施、干粉灭火设施、可燃气体报警设施要定期检修(测),确保其完好有效。强化设备的日常维护与巡回检查。



附图1 本项目地理位置图

 天津滨海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TIANJIN BINHAIHEJIA VEOLIA ENVIRONMENTAL SERVICES CO., LTD.

废物处理合同

签订单位： 甲方：天津市塘沽金桥加油站
乙方：天津滨海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合同期限： 2017 年 12 月 15 日至 2018 年 12 月 14 日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经双方友好协商，签订合同如下：

一、 服务方式

乙方拥有危险废物处理系统，并具有政府环保部门颁发的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处理处置资质。乙方对甲方产生的废物进行收集与妥善处理处置。甲方自行运输。

二、 废物名称、主要（有害）成分及处理费价格

详见合同附件

三、 双方责任

甲方责任：

1. 甲方是一家在中国依法注册并合法存续的独立法人，且具有合法签订并履行本合同的资格。
2. 合同中列出的废物连同包装物全部交予乙方处理，合同期内不得自行处理或者交由第三方进行处理。
3. 甲方负责在厂内将废物分类、集中收集，在所有废物的包装容器上用标签等方式明确标示出正确的废物名称，并与本合同中的废物名称保持一致。同时为乙方提供废物产生来源、主要成份及含量等信息。

第 1 页 共 5 页



4. 在交接废物时甲方必须将废物密封包装，不得有任何泄漏和气味逸出，并向乙方提供电子形式的“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电子联单上的废物名称应与合同附件上的名称保持一致，按实际交接数量、重量制作电子联单。
5. “天津市危险废物在线转移监督平台”相关危险废物处置协议网上签订，危险废物转移计划网上提交及审批，电子联单制作及电子联单在线交接等操作，见<http://60.30.64.249:8090/RefuseDisposal/>天津市危废在线转移监管平台操作手册（企业用户）或致电 022-87671708（市固管中心电话）。
6. 保证提供给乙方的废物不出现下列异常情况：
 - 1) 废物品种未列入本合同（尤其不得含有易爆物质、放射性物质、剧毒物质、无名物质等）；
 - 2) 标识不规范或者错误、包装破损或者密封不严、盛装液体类废物时容器顶部与液体表面之间距离少于 100 毫米；
 - 3) 两类及以上危险废物混合装入同一容器内；
 - 4) 违反危险废物包装、运输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通用技术条件的异常情况；
7. 甲方自行运输，需提前 48 小时拨打市场部门电话 28569805 联系，向乙方提供当次运输的废物信息，并运输风险由甲方承担。

乙方责任：

1. 乙方是一家在中国依法注册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合法签订并履行本合同资格，并具有政府环保部门颁发的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处理处置资质。



2. 乙方在处理过程中必须符合国家标准，不得污染环境，并积极配合甲方所提出的审核要求和为甲方提供相关材料。

3. 乙方咨询、建议、投诉专线 63116320 (周一至周五：早 9:00-12:00
下午 13:00-16:00) 咨询、建议、投诉专用邮箱 market@bh-hwtc.com。
双方约定：

1. 乙方现场具备计量条件。由乙方对每批废物按照毛重进行计量，作为双方结算依据。甲方可以派员来乙方现场监督核实。如有异议，双方可以协商解决。

2. 如遇到甲方废物包装上没有注明废物名称，或包装上注明的废物名称与实际废物不符，或包装上的废物名称在合同范围之外，或联单上的废物名称、数量与实际废物名称、数量不符等情况，乙方均有权拒收甲方废物。

3. 甲方负责运输，甲方负责装车和卸车，卸车时乙方可提供叉车协助。

四、 收费事项

1. 废物处理费：详见合同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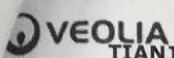
2. 乙方在接收废物 (7) 日内根据废物实际数量结算以上第 1 项费用，并为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后，(30) 日内以电汇形式与乙方结算。（废物处理费结算时，以不含税价作为计算基准，即首先计算出不含税总价，在此基础上计算税金和税后价格。）附件中废物处理费是按照 2015 年 6 月 12 日国家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财税【2015】78 号中废物处理处置劳务 17% 的增值税征收，然后按照 70% 进行退税的政策制定的优惠价格。如按照国家或地方税务政策变化，不享受 70% 退税优惠时，自政策变化

当日，甲方不再享受此税务政策的优惠价格，则按照合同附件中废物处理费税前单价上浮 8.7% 进行调整。

违约责任

1. 合同成立后双方共同遵守，发生争议时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天津仲裁委员会提交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同等的法律约束力，仲裁费用由败诉一方承担。
2. 甲方所交付的危险废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乙方有权拒收，若已收的废物中含有爆炸性、放射性以及无名废物，甲方必须及时运走，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并有权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报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3. 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即生效。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保存两份，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合同签订日期：2017年12月15日



天津滨海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TIANJIN BINHAIHEJIA VEOLIA ENVIRONMENTAL SERVICES CO., LTD.

甲方

名称：天津市塘沽金桥加油站
地址：天津市滨海新区塘沽北茶公路 2866
号
邮编：
负责人：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签字盖章



乙方

名称：天津滨海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开发区南港工业区创新路以北、规
划路以西
邮编：300280
负责人：张世亮
联系人：曹晓光
电话：022-28569805
传真：022-28569803
公司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南港支行
开户银行地址：天津市南港工业区综合服务区办公楼
座 115-129 室
开户银行帐号：277860079108
开户银行行号：104110051024
签字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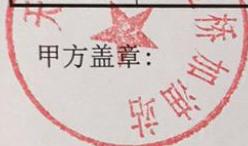


	天津滨海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Tianjin Binhai Hejia Veolia Environmental services Co.,Ltd	
--	--	--

合同编号: HT171214-004, 天津市塘沽金桥加油站合同附件:

废物名称	含油废水		形态	液态	计量方式	按重量计(单位:千克)
产生来源	报废					
主要成分	油					
预计产生量	300 千克		包装情况	200L铁桶(小口带盖)		
特定工艺	/	危废类别	HW09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			
不含税单价	3.22元/千克	税金	0.55元/千克	含税单价	3.77元/千克	
废物说明	包装容器必须完好无损、不泄漏、密闭无气味溢出、容器顶部与液体表面之间保留至少100毫米的空间。					
废物名称	含油废渣		形态	固态	计量方式	按重量计(单位:千克)
产生来源	报废					
主要成分	油					
预计产生量	5 千克		包装情况	200L铁桶(大口带盖)		
特定工艺	/	危废类别	HW08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不含税单价	3.22元/千克	税金	0.55元/千克	含税单价	3.77元/千克	
废物说明	无特殊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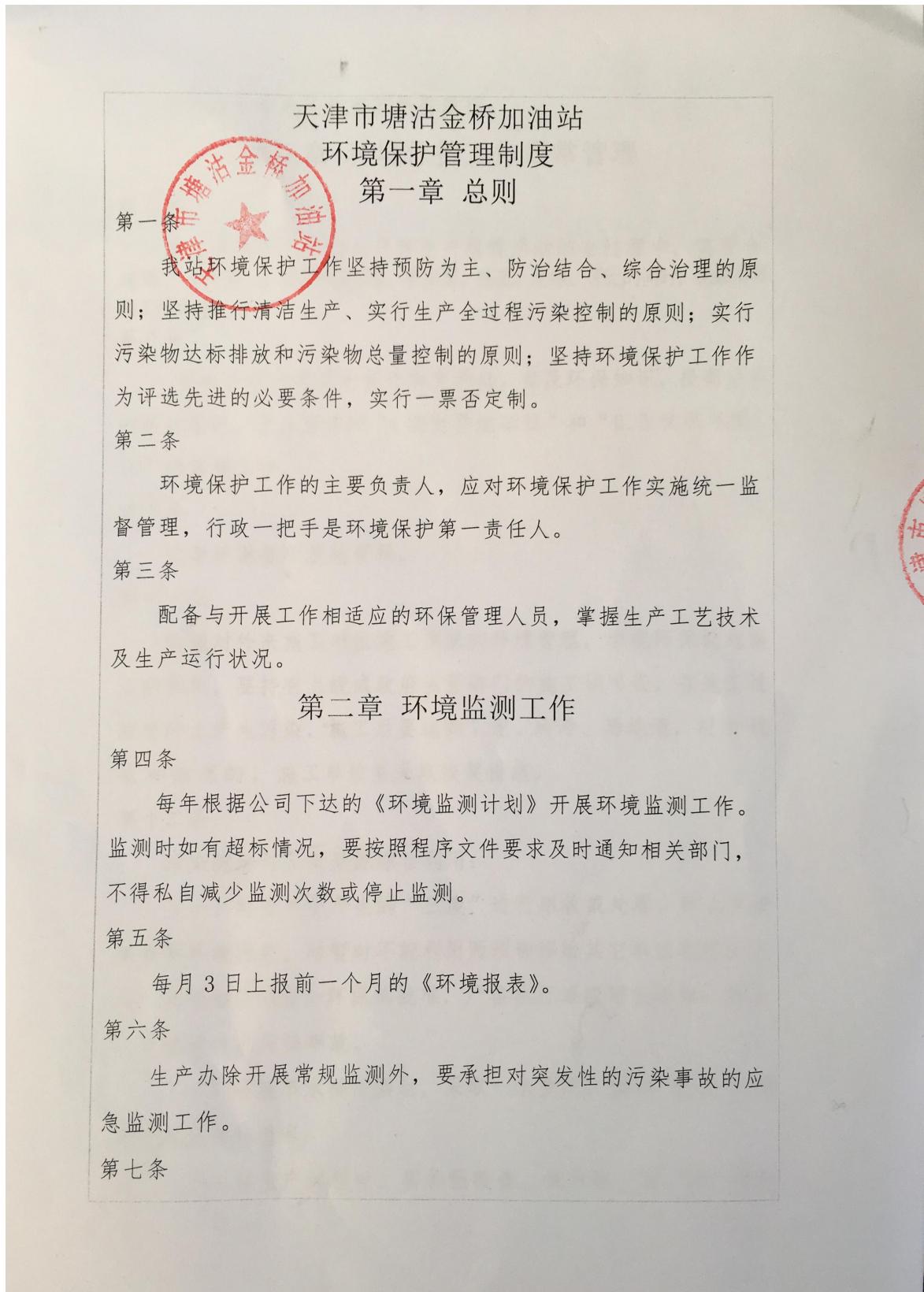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附件 2



外排污水和大气的监测外委进行。

第三章 环境保护工作日常管理

第八条

把环境保护工作纳入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全过程中，实现全过程、全天候、全员的环保管理，在布置、检查、总结、评比的同时，必须有环保工作内容。

第九条

积极开展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活动，普及环保知识，提高全员的环保意识。重点要作好“4.22世界地球日”和“6.5世界环境日”的宣传工作。

第十条

完善环保各项基础资料。

第十一条

加强对外来施工单位施工作业的环境管理，承揽环保设施施工的单位，要持有上级或政府主管部门的施工许可证，在施工过程要防止产生污染，施工后要达到工完、料净、场地清，对有植被坏情况的，施工单位要采取恢复措施。

第十二条

污染防治与三废资源综合利用：

(一) 对生产中产生的“三废”进行回收或处理，防止资源浪费和环境污染，对暂时不能利用而须转移给其它单位利用的三废，必须由公司安全环保部批准，严格执行逐级审批手续，防止污染转移造成污染事故。

(二) 开展节水减污活动，采取一水多用，循环使用，提高水的综合利用率；

(三) 在生产过程中，要加强检查，减少跑、冒、滴、漏现



象。对检修中清洗出的污染物要妥善收集和处理，防止二次污染。对检修中拆卸的受污染的设备材料要进行处理，避免造成污染转移；

（四）在生产中，由于突发性事件造成排污异常，要立即采取应急措施，防止污染扩大，并及时向公司安全环保部汇报，以便做好协调工作；

（五）对于具有挥发性及产生异味的物品，要采取措施防止挥发性气体造成污染环境或产生气味，避免污染环境或气味扰民事件的发生；

（六）凡在生产过程中，开停工、检修过程产生噪声和震动的部位，应采取消音、隔音、防震等措施，使噪声达标排放。



附件 3

验收监测期间产能情况说明

环评设计产能: 日销售汽油 3t/d、柴油 10t/d, CNG (压缩天然气) LNG (液化天然气) 最大供气 12 吨/d

验收期间生产负荷情况

序号	现场监测日期	环评设计产量	监测当天产量	达产率
1	2017.10.18	日销售汽油 3t/d、柴油 10t/d, LNG (液化天然气) 最大供气 12 吨/d	日销售汽油 4000 升/d、柴油 11580 升/d, LNG (液化天然气) 最大供气量 13.5 吨/d	100%
2	2017.10.19	日销售汽油 3t/d、柴油 10t/d, LNG (液化天然气) 最大供气 12 吨/d	日销售汽油 4300 升/d、柴油 12500 升/d, LNG (液化天然气) 最大供气量 12.98 吨/d	100%
	2017.10.20	日销售汽油 3t/d、柴油 10t/d, LNG (液化天然气) 最大供气 12 吨/d	日销售汽油 3900 升/d、柴油 11000 升/d, LNG (液化天然气) 最大供气量 13 吨/d	100%

注: 汽油 1 吨=1317 升, 柴油 1 吨=1158 升, 液化天然气 1 吨=1000 公斤。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
环 境 保 护 局 文 件

津开环评〔2014〕47号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关于
天津市塘沽金桥加油加气站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天津市塘沽金桥加油站：

你公司所报“天津市塘沽金桥加油加气站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天津市塘沽金桥加油加气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评审纪要”（以下简称评审纪要）收悉，经审核后批复如下：

一、根据该项目完成的报告表结论及评审纪要，同意在开发区北塘企业总部园区所选地址（滨州道以南、塘汉快速路以东，占地面积 3012 平方米）建设“含 2 个容积 30 立方米汽油罐、2 个容积 30 立方米柴油罐及 1 个容积 18 立方米储气瓶组的加油加气站”项目。该项目设加油（气）机共计 6 台，其中 5 台为加油机，1 台为加气机。

二、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要求，建设单位已完成了该项目环评报告表信息的全本公示，并提交公示情况的说明报告。我局将该项目环评报告表全本信息在我局政务网上进行了公示。

三、该项目应在设计（环境保护专篇）、建设阶段落实报告表中的各项要求，其中应重点落实以下内容：

（一）该项目为迁建项目，建设单位应严格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要求，处置原址加油站涉及的残留污染物，避免产生环境影响。

（二）该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汽油油气应按报告表要求经油气回收系统处理后达标排放，其执行《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排放限值及控制技术要求。该项目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废气厂界浓度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三）该项目污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356-2008）三级标准。在该项目与北塘污水处理厂之间市政污水管道连通后，该项目方可投入试运行。

（四）该项目厂界噪声排放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4类。

（五）该项目投产后产生的危险废物应遵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要求，妥善收集、储存，并按照《天津市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办法》有关规定，委托有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或进行综合利用。

四、该项目建成后排入市政管网的新增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削减后）为化学需氧量 0.192 吨/年，氨氮 0.014 吨/年，经北

塘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和削减后最终排入环境的总量为化学需氧量 0.077 吨/年，氨氮 0.004 吨/年。

五、为避免事故状态下产生次生、伴生环境影响和环境污染，该项目须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事故防范及应急处理措施。应制定严格具体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加强事故应急演练，防止事故造成的环境污染。

六、根据《天津市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该项目投入试运行十五日内，到我局履行备案手续；投入试运行之日起 3 个月内，向我局履行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手续。

特此批复。

天津开发区环境保护局
2014 年 6 月 27 日

(建议此件公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 环境保护局 文件

津开环验〔2016〕28号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天津市塘沽金桥加油加气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意见

天津市塘沽金桥加油加气站：

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天津开发区环保局组织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监测站对天津市塘沽金桥加油加气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以下简称该项目）进行了现场检查、验收，经审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天津市滨海新区北塘经济区滨州道以南、塘汉快速路以东。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项目总占地面积 3012m²，建设二层站房 1 座（一层设有便利店、仓库室以及公厕等，二层为餐厅、员工活动室以及办公室等）、罩棚一座、30m³ 地下卧式油罐 4 座（其中汽油罐 2 座，柴油罐 2 座）18m³ 撬装式加气设施一

座。预留液压装置 1 台, 设加油(气)机共计 6 台(其中 5 台为加油机, 1 台为加气机)。该项目实际未建设加气设备, 因此本项目分阶段进行环保验收, 本阶段仅对卸油加油设施及其环保处理装置进行验收。本项目环评设计日销售汽油 3t/d、柴油 10t/d, CNG(压缩天然气)最大供气量 4500m³/d, 现阶段实际日销售汽油、柴油达到设计销售量的 80%, 验收期间保证卸油、加油时段满负荷正常运行, 满足对卸油加油设施进行阶段性环保验收监测的规范要求。该项目总投资 45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56 万元, 占工程实际总投资的 12.4%。

二、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要求, 建设单位已完成了该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信息的全本公示, 并提交公示情况的说明报告。我局将该项目验收监测全本信息在我局政务网上进行了公示。

三、该项目能够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要求和有关规定, 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经现场检查, 该项目油气回收系统整体密闭性合格; 4、5 号汽油加油机液阻合格; 4 号汽油加油机 7 号枪、8 号枪, 5 号汽油加油机 9 号枪、10 号枪气液比合格。经现场监测, 该项目下风向厂界处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要求。该项目厂总排口污水中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均满足天津市地方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356-2008) 中规定的三级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该项目四侧厂界噪声排放满足国家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区域昼、夜间噪声排放标准限值要求。经核定, 该项目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环评批复要求。

经审定, 认为天津市塘沽金桥加油加气站项目符合环保要

求，同意通过阶段性验收。

四、该项目须于一个月内完成污染物排放申报工作，并应注意加强日常环境管理，保证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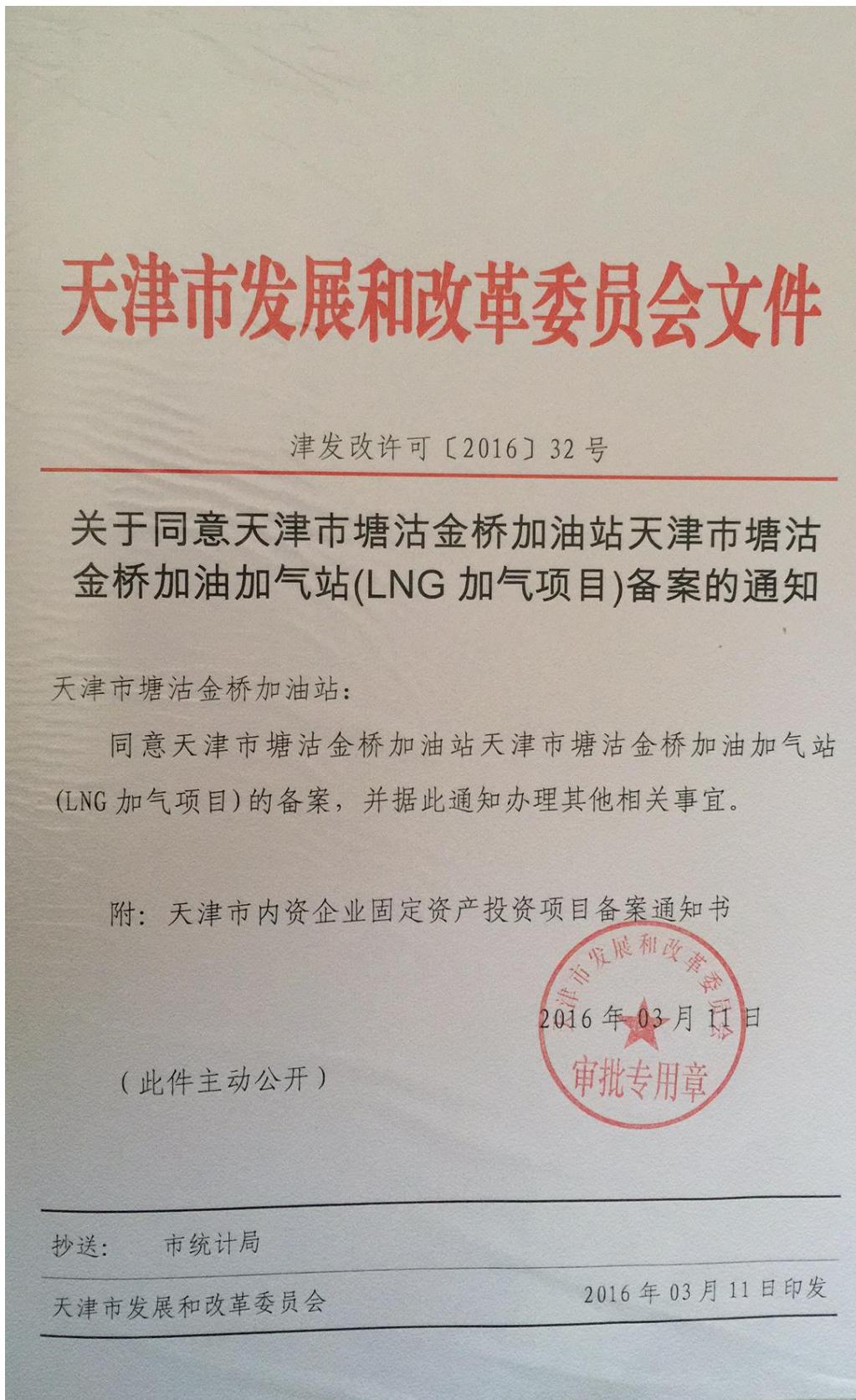
五、本次验收为天津市塘沽金桥加油加气站项目（津开环评[2014]47号，2014年6月27日）阶段性验收，该项目加气设备工程全部安装后，应整体履行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手续。

（建议此件公开）



天津开发区环境保护局

2016年3月23日印发



项目 法人 单位 基本 情况	单位名称	天津市塘沽金桥加油站		主管部门		
	法人代码			主管部门代码		
	企业登记注册 类型	2	1、国有 2、集体 3、股份制 4、有限责任公司 5、私营 6、其它			
	隶属关系	3	1、中央 2、市 3、区县 4、三区 5、其它			
	法人单位地址	天津市滨海新区滨州道 425 号				
	联系电话	13820672622		邮政编码	300453	
项目 主要 指标 情况	项目名称	天津市塘沽金桥加油加气站(LNG 加气项目)				
	建设地址	天津市滨海新区滨州道 425 号				
	项目负责人	陈焕成	联系电话	13802076885		
	行业类别	机动车燃料零售			行业代码	F5264
	建设性质	3	1、城镇建设与改造 2、城镇房地产开发 3、城镇其它 4、农村投资			
项目 主要 指标 情况	总投资 (万元)	215.0000				
	其中: 政 府性资金		总投 资按 年度 分列 (万元)	2016 年	215.0000	
	国内银行 贷款			2017 年		
	利用外资			2018 年		
	自筹及其 它资金	215.0000		2019 年及以后		
	房屋建筑面积 (平方米)		项目占地面积 (平方米)	3012.0000		
	其中:住宅 (平方米)		其中占用耕地 (平方米)			
	能源消耗 (吨标准煤)		其中: 燃煤消耗 (吨标准煤)			
拟开工时间	2016 年 03 月	拟竣工时间	2017 年 12 月			

建设规模	该项目占地面积为 3012 平方米, LNG 最大供气量为 12 吨/天。
主要建设内容	该项目占地面积为 3012 平方米, 安装撬装式加气设备 60 立方米一座, LNG 最大供气量为 12 吨/天。
备注	

- 注: 1、本备案通知书自备案之日起有效期一年。
2、项目建设单位据此办理其它项目前期工作手续。
3、如备案项目内容变更或超出有效期, 应重新办理备案手续。
4、项目建设单位一旦违背备案内容或超出有效期, 该备案通知书即失效。

天津市塘沽金桥加油站：

根据《天津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暂行管理办法》，经审核，你单位申办的天津市塘沽金桥加油加气站(LNG 加气项目)予以备案。请据此到市有关部门办理相关手续。

特此通知。

项目代码：2016-120116-52-03-000343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天津津滨华测产品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刘培新

项目经办人（签字）：

项目名称		天津市塘沽金桥加油加气站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天津市滨海新区滨州道 425 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机动车燃料零售 H6564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 项目	设计生产能力		日销售汽油 3t/d、柴油 10t/d, CNG (压缩天然气) 最大供气量 4500m ³ /d					实际生产能力		日销售汽油 3t/d、柴油 10t/d, LNG (液化天然气) 最大供气量 12t/d		环评单位		天津青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津开环评[2014]47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4 年 8 月					竣工日期		2015 年 5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天津中德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天津新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天津津滨华测产品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天津津滨华测产品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45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6		所占比例（%）		12.4		
	实际总投资		215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5.1		所占比例（%）		16.3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22	噪声治理（万元）	2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		绿化及生态（万元）		3	其他（万元）	7.1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间		8760h		
	运营单位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验收时间		2018 年 2 月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 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 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 许 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 生量(4)	本期工程自 身 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 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 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 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 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 量(10)	区域平衡替代 削减量(11)	排 放 增 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 有关的 其他特 征污染 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 $(12)=(6)-(8)-(11)$ ， $(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